

河南省周口市川汇区人民法院公告

李华、易振:本院受理申请执行人朱效付申请被执行人河南辉楠建筑劳务分包有限公司工伤保险待遇纠纷一案,申请执行人申请追加你们为被执行人,本院已依法受理,因你们下落不明,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执行异议申请书、证据等文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即视为送达。

河南省周口市川汇区人民法院

